

沙坡头区水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沙坡头区水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沙坡头区水务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密结合水务工作实际，积极拓宽政府信息公开的领域和范围，政府信息公开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保障公民对水务工作的信息需求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有力地推动了各项工作的开展。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4 年，通过“中卫市沙坡头区水务局”微信公众号发布各类信息 522 条；通过“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93 条，其中：部门动态 19 条，部门文件 4 件，财政预决算 6 条，会议公开 2 次，公示公告水库大坝安全责任人及防汛“三个责任人”、蓄水池安全运行管理“三个责任人”、城乡供水水质检测结果等 30 条，意见征集 3 条，政策解读 2 条，建议提案办理、计划总结、节约用水、安全生产、法治政府建设等信息 27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本单位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 1 件、无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明确责任分工，根据人员变动，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分管领导，明确各业务室、各基层单位在政务公开工作中的具体职责，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二是加强领导审核，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三审三校”制度，重点信息主要领导亲自审核把关，日常信息分管领导协调将决策、执行、过程、结果等资料信息汇总到办公室统一审核后发布，确保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时效性。三是强化学习培训，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指定分管领导及政务公开专干参加沙坡头区组织的政务公开业务学习培训，提高政府信息管理能力。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指定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管理政府门户网站及政务新媒体账号，政府门户网站单位下栏目定期更新、政务新媒体运行正常。2024 年，“中卫市沙坡头区水务局”微信公众号粉丝数量 1452 人，平均每周推送水务信息 10 条，清理“河湖‘四乱’问题举报”“水资源监管”服务失效链接 2 条。

（五）监督保障情况。一是主动认领监管事项，主动将《沙坡头区农村用水价格收费标准》等转发至各镇、村，切实做好村务公开工作。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对照“监控通”“政府网站检测报告和政务新媒体检测报告”及时进行查缺补漏，发现的问题做到第一时间整改。三是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每年年初将本机关上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上传至沙坡头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利用“政府开放日”活动征求群众意见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审阅、监督。2024年本单位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9		
行政强制	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49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0	1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沙坡头区水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合力不足，个别领导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足，认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是办公室的工作，配合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不够。二是政府信息公开不够全面，部分信息公开时间略有滞后。三是政府网站个别栏目更新不及时，如督查检查、应急管理栏目可发布信息内容偏少，致使更新不及时。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局将积极采取措施改进，切实有效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在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上细化，深入推进信息公开的制度化、长效化。二是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深入挖掘可公开信息，定期更新政府门户网站栏目，及时向社会发布公众关注度高、涉及面广的重要水利信息，最大限度地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知情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三是加大人员培训力度，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政策，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人员及干部职工业务素质和水平，形成人人知公开、人人懂公开工作氛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本机关 2024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spt.gov.cn/>）下载。如有疑问和建议，请与中卫市沙坡头区水务局联系。（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沙坡头区文昌镇文萃南街 129 号；联系电话：0955-7655586；邮编：755000；电子邮箱：zwssptqswj@163.com）。